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公告编号:2021-021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暨终审裁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终审裁定阶段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诉人、被上诉人(一审被告、反诉原告)

●裁定结果:撤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2020)豫0311民初8586号民事判决;驳回洛阳路创实业有限公司的起诉。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裁定结果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的损益产生不利影响。

一、诉讼基本情况

2021年1月,洛阳路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创实业")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由将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丰建投")起诉至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021年2月,公司向法院递交《民事反诉状》,对路创实业提起反诉。2021年3月,公司收到法院的民事判决书(案号:(2020)豫0311民初8586号),并披露了一审判决内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021年4月,公司及龙丰建投、路创实业均不服一审判决,分别向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二、诉讼裁定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案号:(2021)豫03民终2161号),终审裁定结果如下:

1、撤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法院(2020)豫0311民初8586号民事判决;

2、驳回洛阳路创实业有限公司的起诉。

洛阳路创实业有限公司预交的一审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预交的一审案件反诉费予以退回;洛阳路创实业有限公司预交的二审案件受理费44071元、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预交的二审案件受理费79083元、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预交的二审案件受理费54468元予以退回。

三、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终审裁定结果,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的损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高度重视公司诉讼事项,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名誉和股东利益。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公告编号:2021-022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框架性约定,具体合作内容和实施细节等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和内容,预计不会对公司2021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具体情况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达莱")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经友好协商,于近日在陕西省西安市达成战略合作意向并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人代表:杨照乾

注册资本:1,000,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年2月19日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

主要办公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航天基地东长安街636号陕煤集团大楼

主营业务:煤炭开采、销售、加工和综合利用;煤化工产品、化学肥料和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电力生产与供应;煤炭铁路运输(限自营铁路);机械加工;煤矿专用设备、仪器及配件制造与修理;煤炭、化工、煤机的科研设计;煤田地质勘探;咨询服务;煤及伴生矿物深加工;矿山工程及工业和民用建筑;机电设备安装;矿井(建筑)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建材销售;气体产品的制造和销售;火工、公路运输;物资仓储;高科技产业;农林业;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中煤炭开采、电力生产与供应、煤田地质勘察、气体产品制造、公路运输项目由集团公司所属企业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总资产	5,960.60
净资产	1,849.38
营业收入	3,402.70
净利润	127.44

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公司与陕煤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由公司与陕煤集团于2021年6月9日在陕西省西安市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和审议情况

本协议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框架性约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进展按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无需有关部门审批或向有关部门备案。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与目标

双方基于在各自行业领域的发展优势,紧跟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及区域发展政策,建立长期稳定的全方位深度合作关系;通过扩大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模式、拓展合作方式等,更好地服务双方战略目标,实现相互促进、共赢发展。

(二)合作内容

基于陕煤集团在能源化工领域的产业优势和金达莱在水环境治理领域的专业能力,双方拟在以下领域建立深度合作关系:

1、建立业务合作模式,实现双向赋能

(1)鉴于金达莱FMBR技术获得国家八部委推荐,以及获得美国R&D100特殊贡献奖、国际水协IWA项目创新奖、国家环保科技奖等国内外荣誉,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具有投资少、运行成本低、效果好等突出优势,在符合工程项目相关管理规定及市场原则的前提下,陕煤集团可生物降解的有机废水及生活污水处理将优先采用金达莱FMBR技术进行治理,金达莱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给予最优惠价格。

(2)基于金达莱在工业废水治理方面的技术基础,陕煤集团为金达莱提供应用场景,双方共同探索解决陕煤集团在煤炭、煤化工等领域,尤其是兰炭生产过程中的废水治理难点,力争实现技术创新和突破,合力共赢。

(3)双方充分发挥陕煤集团的区域优势和金达莱在市政污水处理技术与运营等方面的优势,大力推广FMBR污水处理技术在陕西及西北等地区的应用,开拓区域市场。同时,双方择机在陕西成立环保领域的合资公司,根据市场推广情况,逐步建设以FMBR污水处理技术及JDL重金属废水处理技术为依托的生产基地,并在区域内建立涵盖销售、服务、信息反馈和研发的多功能"流动4S站",实现市政污水处理及运营维护的就地化、高效化。

(4)双方同意在市政污水处理、村镇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黑臭水体治理等领域的投资、规划设计、建设及运营维护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合作,为绿色环保事业做出更大贡献。

2、深化交流学习,加强经验分享

双方建立对标学习机制,在企业管理、薪酬绩效考核、中长期激励、商业模式创新、国际业务拓展等方面加强经验分享,为对方学习、调研提供便利和支持。

3、拓展合作方式,进一步深化合作

根据已达成的战略合作方向,双方适时深化在资本运作、科研技术、股权投资、国际业务等方面的合作,实现双方投资收益最大化。

(三)其他事项

1、本协议约定的合作内容及后续具体合作事项,可以由双方或双方各自下属单位来负责执行和实施。本协议框架下的具体合作事项的权利义务,以双方或双方各自下属单位实际签订的具体合作协议、监管机构批复及其他法律文件为准,本协议与具体合作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具体协议为准。

2、对本协议的变更和补充,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确定。

3、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和内容,预计不会对公司2021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将建立起双方的战略合作关系,双方优势互补,实现产业互动和互利共赢。有利于公司开拓区域市场,增强品牌影响力与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良好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协议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框架性约定,具体合作内容和实施细节等尚待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协议相关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48 证券简称: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2021-17
债券代码:155364 债券简称:19上实01
债券代码:163480 债券简称:20上实01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6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东大名路815号高阳商务中心1楼多功能厅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11,574,70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262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曾明董事长主持。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陈一英监事因公务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曾明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0,855,908	99.9353	607,700	0.0547	111,100	0.0100

2、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0,855,908	99.9353	607,700	0.0547	111,100	0.0100

3、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0,855,908	99.9353	607,700	0.0547	111,100	0.0100

4、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0,855,908	99.9353	607,700	0.0547	111,100	0.0100

5、议案名称: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0,890,608	99.9385	683,600	0.0615	50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2020年度审计费用支付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0,840,620	99.9340	622,988	0.0560	111,100	0.01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0,845,320	99.9344	618,288	0.0556	111,100	0.0100

8、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0,850,381	99.9348	723,827	0.0652	50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008,215,7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66,908,4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5,766,422	98.1232	683,600	1.8754	500	0.0014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7,694,261	97.8819	166,000	2.1118	500	0.0063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8,072,161	98.1896	517,600	1.8104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2,674,865	99.3381	683,600	0.6614	500	0.0005
6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2020年度审计费用支付的议案	102,624,877	99.2898	622,988	0.6027	111,100	0.1075
7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102,629,577	99.2943	618,288	0.5982	111,100	0.1075
8	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102,634,638	99.2992	723,827	0.7003	500	0.000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杨菲、王成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48 股票简称: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1-18
债券代码:155364 债券简称:19上实01
债券代码:163480 债券简称:20上实01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上午在上海市东大名路815号5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七名,实际参加董事七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曾明董事长主持,会议采取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同意第八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 任:曾明

副主任:徐晓冰

委 员:阳建伟、刘闯、张维宾、张永岳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 任:张永岳

委 员:张维宾、夏凌、徐晓冰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528 证券简称:多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9
转债代码:113604 转债简称:多伦转债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苏州银行南京分行、渤海银行南京江宁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3,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3个月、181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的资金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公司于2020年8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公开发行了6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4,0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749.43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250.5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10月20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0012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及合同主要内容

受托方名称	苏州银行南京分行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金额(万元)	12,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56%-3.40%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46.8-102
产品期限	3个月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汇率(彭博BFIX页面)
起息日	2021年5月28日
到期日	2021年8月28日
产品收益计算	到期兑付利息=本金×年利率×存期(对年对月对日)。
提前终止条款	客户无权提前终止(赎回)该产品;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银行有权提前终止该产品。
估值原则及估值方法	根据本产品挂钩衍生品所涉及的基础金融商品(包括但不限于汇率、利率、贵金属等)在估值日的收盘表现,对本产品预期收益率进行合理估算。

受托方名称	渤海银行南京江宁支行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金额(万元)	11,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56%-3.50%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85.09-190.92
产品期限	181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
成立日	2021年6月15日
到期日	2021年12月13日
收益的测算方法	预期收益=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365
提前终止权/赎回权	客户无权提前终止(全部或部分)本产品。除本《产品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客户无权提前赎回(全部或部分)本产品。
资金投向	本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其衍生产品部分与美元兑日元汇率中间价挂钩。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

(五)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二、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9668)、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966)均为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38,456,676.11	2,850,570,266.08
负债总额	1,126,636,299.40	977,192,376.30
净资产	1,911,820,376.71	1,873,377,88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3,775.66	59,531,962.02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总计23,000万元,占2021年第一季度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31.26%。本次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自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的影响。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8,000	28,000	281.84	0
合计		28,000	28,000	281.84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7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4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	

特此公告。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1日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太和水 公告编号:2021-027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BOT项目投标并共同设立项目公司的补充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披露了公司拟与公司关联方崇仁县德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辉生物")组成联合体参与崇仁县乡村振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项目招投标。如项目中标,联合体将与政府出资代表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实施崇仁县BOT项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拟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BOT项目投标并共同设立项目公司的公告》(2021-024)。现就上述试点项目招投标的有关事项及风险提示补充说明如下:

一、补充风险提示

1、本项目盈利模式不同于传统的PPP或者BOT,未来收入的实现尚存在不确定性。

2、根据江西君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崇仁县乡村振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项目特许经营实施方案》测算,该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前)为7.02%,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6.54%,远低于公司2020年度净资产收益率18.20%。

3、公司拟与关联方德辉生物组成联合体,参加崇仁县BOT项目投标。关联方德辉生物目前尚未实现对外销售,其是否具备充足的资金实力和项目运营能力具有不确定性。

4、如中标,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政府出资方谈判并签署合资公司合同,并依据该合同组建项目公司。每个环节的工作推进受多方因素影响,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存在最终签署的合同所约定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工期等与中标通知书内容不一致的风险。

5、本项目投资总额较大,资金能否按期到位尚存在不确定性,同时项目公司也会承担较大的财务费用;投资、建设、运营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融资渠道的通畅程度等将使项目公司承担较大的资金财务风险。

6、本次投资项目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风险,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并根据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项目背景、具体内容和盈利模式

(一)项目背景

为了落实落地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以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为理念,将生态环境治理与资源、产业开发有效融合,推动实现生态环境资源化、产业经济绿色化,崇仁县人民政府决定实施崇仁县乡村振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项目特许经营项目。根据崇府办字【2021】21号文"崇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崇仁县乡村振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项目特许经营实施方案》的批复",本项目招标文件于2021年6月4日挂网公开招标,网址:https://www.jxsggzy.cn/web/jyxx/002006/002006001/20210604/218ec363-ef41-4d55-90bc-95222fa9b5d1.html。

(二)项目内容

项目总规划面积约7086亩,总投资约129,885万元,合作期:30年(含建设期、运营期,其中建设期7年,一期4年,二期3年)。

1、建设期主要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7086亩,项目分两期进行,Ⅰ期田园综合体及生态集镇开发区占地4796亩,Ⅱ期绿色开发及配套服务区占地2290亩。主要涉及水环境生态建设;土壤修复;发展林下经济及浆果种植;开拓景观水域;村镇污水生态处理及资源化;种养结合区、大棚、种植园等生态养殖基地建设;马场、狩猎体验区、游客中心等绿色生态文旅建设;商业和农业配套工程开发。

2、运营期拟开展如下业务:

农产品培育、养殖和深加工;林下经济产业化;水源地提升与优质水资源供应;文旅小镇运营;大健康及康养宜居产业运营;商业和农业配套公用工程出租。

(三)盈利模式

使用者付费收益:农副产品供应;小分子水和高端饮用水的开发及销售;生态文旅项目运营;大健康及康养宜居产业运营;商业和农业配套公用工程出租。

咨询机构江西君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崇仁县乡村振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项目特许经营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对项目进行了详细的收益测算:

根据实施方案测算,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前)为7.02%,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6.54%。

三、本公司联合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的原因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水环境的综合治理,与EOD模式中的环境治理产业高度一致,投资本项目,既是响应国家EOD模式和乡村振兴战略,又是寻求新业绩突破点的尝试,具有一举多得的意义。

经过10多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已积累丰富的环境治理经验,在水环境治理过程中,投加鱼虾螺贝等水生动物,以完善食物链,延伸产业,增加产出。依托于水环境承载能力,发展水草资源化、清水养殖、清水娱乐等产业,既解决了农业、养殖业的面源污染问题,又增强水体的景观灵动性,实现清水产品的经济产出,挖掘水环境的直接经济溢出价值。进而在水环境大幅度改善的基础上,可推动周边土地增值、发展农渔业产业、文旅产业、大健康及康养宜居产业运营,相关产业收益均可为生态环境治理的可持续建设提供资金反哺。

关联方德辉生物,成立于2017年4月13日,注册资本300万元。目前德辉生物暂无实质性对外销售,但经过4年的前期投入,在"谷物、果蔬、植物、中药材种植;水产品养殖;农业生态旅游;农业种植技术开发;农业技术服务"等方面进行了一定的准备工作,本项目建设期关联方不参与实质性运营,考虑到经营期内有"谷物、果蔬、植物、中药材种植;水产品养殖;农业生态旅游;农业种植技术开发;农业技术服务"相关经营业务,为弥补本公司在该等经营事项方面的不足,特联合德辉生物进行本项目的投标。

德辉生物将按照5%的出资额筹集资金,积极参与试点项目。

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次组成联合体投标系为了发挥联合体各方业务资源优势,实现双方优势互补,有利于提高公司参与BOT项目投标的综合竞争实力,在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严格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请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太和水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2日

股票代码:601598 股票简称:中国外运 编号:临2021-024号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中国外运")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6月11日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董事会于2021年6月1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如期举行,会议推举董事李关鹏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1人,全部亲自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会议内容、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与招商创投共同投资设立投资基金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该议案。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宋德星先生、刘威武先生、熊贤良先生、江舰先生因在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作为关联董事就本项议案回避表决。具体决议事项包括:

(一)同意公司与招商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投资基金(名称暂定为"招商中外运产业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式名称以工商审核确定为准),并由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外运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投资基金的产业投资顾问。

(二)同意授权公司任何一位执行董事或董事会秘书办理交易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合伙协议及其他交易文件,以及对外披露等一切事宜。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时公告。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该规划。

表决票11票,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李关鹏先生和宋德星先生分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票11票,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委员会	主席/召集人	委员
审计委员会	孟焰先生	王泰文先生、宋海清先生、李倩女士
薪酬委员会	李倩女士	王泰文先生、孟焰先生、宋海清先生
提名委员会	王泰文先生	李关鹏先生、孟焰先生、宋海清先生、李倩女士
战略委员会	李关鹏先生	宋德星先生、宋曦先生、熊贤良先生、宋海清先生

表决票11票,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附: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简历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一日

附件: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简历

李关鹏,1966年出生。李先生于1989年毕业于中山大学,获得语言文学类(英语)学士学位。李先生1989年加入中国外运(集团)总公司,任职于中国外运广东有限公司黄埔分公司,并于1994年至1998年先后担任珠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及广东船务代理公司总经理。1999年9月,李先生出任中国外运广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0年1月,借调至交通运输部挂职司长助理。2010年3月,李先生获任为中国外运广东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8月至2014年1月,李先生出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2月至2019年4月,李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总经理。2014年3月,李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5月,李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党委书记。2019年1月,李先生获委任为中外运-敦豪国际航空快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2月,李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董事长。

宋德星,1963年出生。宋先生先后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原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港机专业,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为高级工程师。宋先生历任交通部水运规划设计院团委书记、工程师,交通部赴四川讲师团副团长,交通部水运司集装箱处、国内处副处长、处长,洛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挂职),交通部水运研究所副所长,长江三峡通航管理局副局长、局长,交通部水运司副司长、司长,交通运输部水运局局长(兼任部台办主任)。2014年9月,宋先生历任中国外运长航副董事长、党委常委,并历任中国外运长航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6年6月至2017年7月,宋先生获委任为招商局综合物流事业部部长,2016年6月,宋先生获委任为中国外运长航总经理。2016年9月,宋先生任中国外运长航执行董事。2017年7月至2018年8月,宋先生任招商局物流航运事业部部长。2017年10月至2020年4月,宋先生获委任为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1月,宋先生获委任为中国外运长航党委书记。2018年9月,宋先生获委任为招商局交通物流事业部/集团北京总部部长,2019年5月,宋先生获委任为招商局交通物流业务总监。2018年8月起担任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SH601872)副董事长,2018年12月起担任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SZ001872)董事。2016年12月,宋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6月,宋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副董事长。

股票代码:601598 股票简称:中国外运 编号:临2021-025号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